

重庆市渝北区洛碛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的报告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镇 2023 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

2023 年以来，我镇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和中央有关决策部署，结合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综合示范区创建成果巩固，按照“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有关要求，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各项工作，行政执法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

根据行政执法责任制要求，我镇在行政检查、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执法工作中，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统筹协调全镇行政执法工作，主动研究解决行政执法中的重大问题，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不断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和群众满意度。2023 年，我镇依法受理林木采伐行政许可申请、乡村建设规划行政许可申请共计 38 件，依法作出各类行政许可决定 38 件，开展各类行政检查 752 次，依法作出警告、罚款类行政处罚 273 件，确保城乡建设管理、生态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农林水利、文化旅游、物业管理、

安全生产等领域的行政执法责任全面落实到位。

（二）执法体制机制建设进一步健全

我镇坚持执法重心下移、网格化管理，派驻执法协管人员进村社办公，与村社同巡查、同报告、同处置，形成多元共治、良性互动的行政执法模式。在联合执法方面，由镇综合执法办牵头，通过联席会议、信息共享等方式加强与区级行政执法部门、镇市监所等驻镇行政执法机构的协调配合，建立事前预防、事中检查、事后查处有机结合，各部门无缝衔接、协同高效的执法体制机制，全面提升执法工作成效。

（三）行政执法人员管理进一步规范

一是加强证件管理，严把执法“准入关”。我镇现有执法人员 18 名，其中 2023 年新增执法人员 4 名。对于新任执法人员，要求上岗前必须参加全区统一组织的行政执法人员岗前培训班，经考试成绩合格并取得行政执法证件后，方可上岗开展执法活动。落实专人负责“重庆市执法监督管理与信息服务系统”维护工作，定期更新行政执法人员信息，对于证件新办、变更、注销等情况及时上报处理，确保证件和信息同步。**二是聚焦人员培训，强化执法能力提升。**组织全镇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区司法局举办的 2023 年行政执法人员网络教育培训 1 次，集中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专业法律知识培训学习 2 次，严格要求执法人员坚守执法为民理念，自觉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做到语言文明、行为规范、结果公正。**三是注重人员考核，健全奖优罚**

劣机制。定期开展行政执法工作研判，建立平时考核和年度考核相结合的执法人员考核机制，将考核结果作为执法人员绩效奖惩、教育培训、交流轮岗、职务晋升等的重要依据，督促执法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切实发挥作用，不断增强行政执法工作能力。

（四）执法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推进

一是执法程序更加规范化。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严格要求执法人员遵守国家法定程序，在开展行政执法时，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执法人员须主动出示行政执法证件，表明执法身份，主动告知当事人执法事由、执法依据、权利义务等内容，充分听取当事人的意见，并依法出具行政执法文书。**二是执法行为更加规范化。**按照“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有关要求，严格要求执法人员坚守执法为民理念，做到语言文明、行为规范、结果公正，维护好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推广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行政指导等非强制性手段，慎重实施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综合运用多种行政执法方式，引导当事人自觉遵守法律法规。2023年，完成全镇8名执法人员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的统一配备工作，进一步推进执法人员规范化管理。**三是执法文书更加规范化。**严格按照上级要求，认真区分使用各类专用执法文书，落实专人负责我镇执法文书的管理工作，每年定期将行政检查、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相关文书、证据材料以及电子文件、电子数据等进行立卷归档。

（五）执法监督措施进一步完善

为有效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指定镇司法所为我镇行政执法监督机构和法制审核工作机构，镇司法所负责对接区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共同对我镇行政执法的事实、证据、法律适用、执法程序的合法性等方面进行执法监督，并对重大执法决定开展法制审核工作。为进一步提高行政执法效能，我镇聘请专门法律顾问对全镇各类行政执法文书的合法性和合规性进行专业性审查，严把执法案件质量关，全方位保障执法监督工作的常态化开展。

（六）行政执法各项工作有序展开

2023年，我镇共收到并依法受理行政许可申请38件，依法作出行政许可决定38件，其中，作出乡村建设规划行政许可36件，作出林木采伐行政许可2件；全年对辖区各单位、个体户和企业开展安全生产、违法建筑等各类行政检查752次，依法作出警告类行政处罚153件，依法作出罚款类行政处罚120件，处罚金额共计2.24万元。2023年，我镇无行政强制执行案件，无行政征收征用案件。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由于行政执法涉及多个行业，当前，我镇执法人员均分散履职于政府各职能部门，行政执法工作主要由各职能部门自行开展，各行业各领域的执法力量无法综合统筹，无专门的行政执法工作经费预算，不利于我镇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2024年工作打算及建议

（一）整合行政执法力量。坚持党建统领、便民利民、综合集成、数字赋能，围绕“法定执法+赋权执法+委托执法”的综合行政执法模式，进一步明晰执法事项，推进执法事项综合、执法力量综合、执法方式综合，推动综合行政执法人员下沉到网格，构建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反馈、第一时间处置的闭环监管体系，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

（二）健全执法工作机制。以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为突破口，加快推进行政执法方式重塑变革，构建职责清晰、协同高效、机制健全、行为规范、监督有力的综合行政执法体系。规范执法程序，推广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行政指导等服务型执法和柔性执法，综合运用“普法式”执法和“说理式”执法等多种行政执法方式，不断完善行政执法运行机制。

（三）加强执法人员培训。持续开展执法人员队伍建设，拟定2024年全镇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计划，组织执法人员参加行政执法继续教育培训，针对性开展法律法规培训和业务技能交流学习，强化科技、装备在行政执法中的应用，完善行政执法考核标准，努力建设一支秉公执法、热情服务、清正廉洁的行政执法队伍。

（四）加快执法信息化建设。将综合行政执法纳入“一中心四板块一套网格”基层智治体系“平安法治板块”统筹管理，充分利用指挥调度体系，全面运行“执法+监督”一体化数字集成应用，打造多跨协同执法监管“一件事”场景应用，实施“综合

查一次”，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一次到位”，整体提升行政执法效能。

（五）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全面落实行政执法监督责任制，主动接受行政执法监督机构和全区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对执法工作的监督指导，对重大执法决定依法开展法制审核工作。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作用，严格对各类行政执法文书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开展专业性审查，全面加强对行政执法各个环节的监督，严把执法案件质量关，强化错案追究，奖优罚劣，切实提高行政执法办案质量。

重庆市渝北区洛碛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8日